

证券代码：833451

证券简称：璧合科技

主办券商：新时代证券

璧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璧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于2018年1月19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18年1月9日发出。会议由董事长刘竣丰先生主持，本次会议应到非独立董事4名、独立董事3名，共实到7名。本次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璧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及有关法规、法律的规定。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为公司2017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公司聘请了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2016年度的审计机构，鉴于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时能严格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并综合考虑审计质量和审计业务的连续性，拟继续聘任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7年度财务报告的审计机构，聘期为一年。

同意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数 0 票。

此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预计 2018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事项一：2018 年度公司拟与公司持股 5%以上的股东北京蓝色光标品牌顾问股份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公司发生金额预计在人民币 1000 万元的关联交易。

事项二：2018 年度公司拟与公司持股 44%的联营企业安徽优数科技有限公司发生金额预计在人民币 3000 万元的关联交易。

事项三：2018 年度公司拟与公司持股 20%的联营企业江西大神通科技有限公司发生金额预计在人民币 5000 万元的关联交易。

事项四：2018 年度公司拟与公司持股 10%的联营企业济南维快网络科技有限公司发生金额预计在人民币 3000 万元的关联交易。

事项五：2018 年度公司拟与公司持股 20%的联营企业北京逍遥互动科技有限公司发生金额预计在人民币 500 万元的关联交易。

事项六：2018 年度公司拟与公司持股 15.79%的联营企业上海璧碚符木数据科技有限公司发生金额预计在人民币 3000 万元的关联交易。

同意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数 0 票。

此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出售资产的议案》

公司拟以 170 万元的价格出售公司持有的山东快发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5%的股权给受让方黄来响先生。

同意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数 0 票。

此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同意于 2018 年 2 月 5 日召开公司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三、 备查文件目录

《第一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璧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 年 1 月 19 日